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金岱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
外包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管竞争性磋商（2026）4 号

采 购 人：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金岱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信裕晟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零二六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合同条件及格式.....	22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29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管竞争性磋商（2026）4号
- 2、项目名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金岱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880000.00元
最高限价：875212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管竞争性磋商（2026）4号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金岱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880000	875212	是	88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2、服务范围：法定工作日（具体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为准）在食堂内提供早、中、晚餐、办事处办公室通知安排的加班及因工作需要的应急就餐服务。

5.3、服务期：1年；

5.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5.5、标包划分：本采购项目设一个标包。

6、合同履行期限：1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采购人或采购

代理机构开标后可以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投标，投标单位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报告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公布之日起）。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5月9日至2026年5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CA锁下载磋商文件。

3.方式：供应商凭企业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点击“交易主体登陆”下载所含格式（*.ZZZF格式）的采购文件及资料。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5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递交（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投标文件，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5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管城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ZTF格式)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加密上传，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不予受理。

2、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供应商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供应商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在开标前30分钟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中进行电子签到，所有供应商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会议、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供应商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

3、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其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解密工作开始后30分钟内未解密的，不再对其响应文件进

行开标，其响应文件予以退回。

（说明：1.供应商必须使用 IE 浏览器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选择 CA 证书登陆方式进入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无需进行网上报名可直接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2、本项目将实行电子评标，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河南省版）”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手册-响应文件制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竞争性磋商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4、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 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金岱街道办事处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岗南路

联系人：赵杰

联系方式：0371-6609006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信裕晟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西四环 228 号企业公园 23 号楼 2 单元 1 层

联系人：牛敬奇

联系方式：0371-6711893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牛敬奇

联系电话：0371-67118936

发布人：河南信裕晟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年5月8日

第二部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金岱街道办事处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岗南路 联系人：赵杰 电话：0371-66090061
2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信裕晟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西四环 228 号企业公园 23 号楼 2 单元 1 层 联系人：牛敬奇 电话：0371-67118936 邮箱：hnxysghs@163.com
3	项目名称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金岱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4	采购编号	管竞争性磋商（2026）4 号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服务范围	法定工作日（具体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为准）在食堂内提供早、中、晚餐、办事处办公室通知安排的加班及因工作需要的应急就餐服务。
8	服务期	1 年
9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10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60天（日历天）
11	采购最高限价	采购最高限价：875212.00 元 投标报价不可高于此最高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14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p> <p>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可以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投标，投标单位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报告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公布之日起）。</p> <p>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5	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	<p>在规定时间内领取磋商文件</p> <p>金额：0元/份</p>
16	响应性文件份数	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17	签字盖章的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8	装订要求	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1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	<p>是</p> <p>具体要求：1、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2、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和n.zz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p>
20	分包计划	不允许
21	磋商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p>磋商截止时间：2026年5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p> <p>磋商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A区第七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p>
22	磋商时间及地点	<p>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p> <p>地点：同磋商地点</p>

23	磋商小组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经济、技术专家 <u>2</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1-3名
25	合同签订	采购人依据成交通知书，在国家规定的期限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26	履约保证金	无
27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双方自行协商；
28	代理服务费	1、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及交纳程序：参考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规定，由中标人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交纳时间：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 3、交纳地点：河南信裕晟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财务部。
29	磋商文件质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再接收。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纸质质疑函 联系单位：河南信裕晟恒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牛敬奇 联系电话：0371-67118936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西四环 228 号企业公园 23 号楼 2 单元 1 层 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30	特别提示	招标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没有的以最后内容为准。
3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

32	磋商程序	<p>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参加开标。供应商应持 CA 数字证书通过网络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虚拟开标大厅，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进行解密。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请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时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视同供应商承认开标记录。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逾期解密或超时解密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p>注: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若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正常采用电子开标时，如出现网络中断、服务器发生故障或停电等其它不可抗力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应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提出解决方案，及时通报监管部门和交易中心研究处理，</p>
3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p>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34	所属行业	<p>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餐饮业”</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p> <p>小型和微型企业认定：投标文件附有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小、微型企业，此时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必须如实填写相关信息，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方可以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优惠。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监狱企业认定：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与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p> <p>（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p>
35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36	变更、答疑或其他通知	本次招标信息如有变更、答疑或其他通知将在发布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请即使进行关注，发出即收到。
37	关于机器码的废标条件	<p>关于机器码的废标条件：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关于认定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请示〉相关问题的批复》（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的规定：两家及以上投标单位出现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按废标处理。（温馨提示：投标人在使用公共网络、电脑等制作、上传投标文件时应充分考虑由此带来的废标风险。）</p>

38	其他	<p>1、加强防范供应商围标、串标、陪标行为，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p> <p>①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p> <p>②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p> <p>③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p> <p>④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p> <p>⑤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p> <p>⑥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p> <p>⑦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p> <p>⑧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p> <p>2、在评审阶段交易系统对所有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进行校验，</p> <p>①校验显示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投标（响应）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	----	--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磋商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

2.2 “磋商供应商”系指通过报名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系指采购人向供应商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磋商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2.5 “成交人”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3.1 满足磋商文件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磋商费用

3.2.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提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对未成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回。

4. 磋商文件的澄清

4.1 若磋商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应在交易中心系统平台上提出，采购人将对其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个工作日前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予以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将答复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4.2 采购人向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磋商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磋商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4.3 经采购人允许，磋商供应商可为考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磋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磋商供应商应承担考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5. 磋商费用

5.1 磋商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竞争性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磋商供应商须知
- (3) 合同条件及格式
- (4) 采购需求
- (5) 响应文件格式

6.2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格式和服务要求等。磋商供应商没有按照

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其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交易中心平台通知所有磋商文件的下载人，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予以确认，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通知所有已下载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

7.2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磋商供应商有约束力。当磋商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投标语言

8.1 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的所有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9. 计量单位

9.1 除在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供应商除按磋商文件已附有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外，其他的响应文件内容由磋商供应商按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按项逐一自行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
- 五、资格承诺声明函
- 六、服务承诺与方案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九、其他材料

10.1 磋商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没有提供格式的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拟定。

12、磋商报价

12.1 磋商报价应根据项目具体特点和技术要求、结合企业自身综合实力、市场行情，并考虑招标代理服务费自主报价。

12.2 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是磋商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工、材料、机械、措施、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定的风险费用。报价时磋商供应商应综合考虑项目的风险、难易程度，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12.3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本报价不是最终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参与最后报价的人员须是竞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经提交最后报价的竞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2.4 磋商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中价格为第一次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供应商每轮报价不得高于上轮报价，磋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即为签订合同价。

12.5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磋商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13. 磋商货币

13.1 磋商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币种填报。

14. 资格审查资料

14.1 “磋商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磋商供应商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复印件，具体详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2项供应商资格条件”。

15.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6. 磋商有效期

16.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60天（日历天）。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磋商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响应文件签署人系指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针对本次项目正式授权的磋商供应商代表。

17.2 除磋商供应商对错误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内容，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为有效。

17.3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己承担。

17.4 采购人拒绝接收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数量、密封和标记

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19.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9.1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19.2 出现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0. 迟交的响应文件

20.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需经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人。

21.2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磋商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1.3 磋商供应商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开标、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22. 开标

22.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将按“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开标时,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准时到场。

22.2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
- (5) 开标会议结束。

22.3 注意事项

竞争性磋商期间,磋商供应商代表务必在其开标地点等候并保持联络通畅,准备进行澄清问题、答疑、竞争性磋商及报价,否则后果自负。

23. 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23.1 磋商小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的规定,竞争性磋商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3.2 评标原则及主要方法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国家计委等部委联合发布的第12号令)中规定的有关评标的规定和要求,以及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3.3 磋商纪律

23.3.1 磋商小组成员及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过程、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

23.3.2 磋商小组成员均不代表各自的单位或组织,在磋商期间实行封闭管理,不得私下接触磋商供应商或与磋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收受磋商供应商及其他利害关系人的任何好处。

23.3.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采购人、磋商小组和有关工作人员施加任何影响或试图获取磋商信息,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23.4 评审程序

23.4.1 初步评审

23.4.1.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第二部分磋商供应商须知附件1评审办法及标准”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形式、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3.4.1.2 磋商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

- 1)、响应性文件逾期送达的；
- 2)、响应性文件有关内容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印鉴）的；
- 3)、磋商函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在一份响应性文件中，对同一磋商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声明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 5)、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
- 6)、不符合磋商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 7)、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8)、未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的。

23.4.1.3 响应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采购人有权向磋商供应商质疑，请磋商供应商以书面形式澄清其投标内容。磋商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 除按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磋商供应商不得修改磋商报价或响应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经澄清的问题需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确认后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3.4.1.4 算术错误的改正

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检查其磋商报价是否有算术错误。改正错误的原则为：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磋商供应商如需修改磋商报价，需要说明合理理由，如未说明合理理由，磋商小组将按修改前的报价评审。

23.4.2 磋商程序

23.4.2.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性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23.4.2.2 磋商小组对通过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23.4.2.3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让供应商进行磋商。

23.4.2.4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

公章。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的供应商视为该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3.4.2.5 磋商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初步评审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如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视为放弃二轮报价，则一轮报价作为最终报价。

23.5 详细评审

23.5.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并按从高分到低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排序，若出现两个或多个得分相同，以服务承诺与方案由高到低排序，排序名次顺延。

23.5.2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综合得分高低依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供应商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3.5.3 按照政府采购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如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不足 3 家，磋商小组应否决全部响应文件，所有响应文件被否决后采购人应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3.5.4 评审办法和标准

本项目评审办法及标准见磋商文件第二部分磋商供应商须知附件 1（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及标准）。

24. 保密

24.1 有关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磋商供应商的任何情况均不得透露给任一磋商供应商。

24.2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磋商供应商。

24.3 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六、授予合同

25. 成交准则

25.1 采购人将根据磋商小组的磋商报告推荐意见，确定成交人。

25.2 采购人不保证磋商报价最低的磋商供应商成交，也没有义务对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做任何解释和说明。

25.3 《成交通知书》生效后，如果已成交的磋商供应商不能按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在磋商小组推荐的、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名单中选择新的合同授予人。

26. 成交通知

26.1 通过磋商，确定成交人后，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

26.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3 对未成交者，采购人不对未成交原因做出解释，同时亦不退还响应文件。

27.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27.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数量、内容予以增加或减少，或根据响应文件做具体补充。

28. 签订合同

28.1 成交人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过大，成交人还应当对予以赔偿。

28.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29. 履约担保

无。

附件：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及标准

1、评审办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并按从高分到低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排序，若出现两个或多个得分相同，以服务承诺与方案由高到低排序，排序名次顺延。

2、本评审分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部分组成。

2.1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磋商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	服务范围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供应商须知”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供应商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供应商须知”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供应商须知”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 求	符合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中“第一项至第五项要求”内容
	其他	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	分值构成（100分）	投标报价：20分 技术标评审标准：70分 综合标的评标分值1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投标报价的评审（0-20分）	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有效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磋商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最终报价）×20分。
2.2.2	技术标评审标准（0-70分）	<p>食品安全、质量控制方案，食品存、留样管理方案（0-10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方案（包含餐食品安全、质量控制方案，食品存、留样管理等）</p> <p>1. 方案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10分；</p> <p>2. 方案内容较详细、合理、可行得：6分；</p> <p>3. 方案内容不太详细、不太可行得：2分；</p>
		<p>食堂安全生产、设备管理方案（0-8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食堂安全生产、设备管理方案（包含设备管理、定期维保、操作规范等）</p> <p>1.方案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8分；</p> <p>2.方案内容较详细、合理、可行得：5分；</p> <p>3.方案内容不太详细、不太可行得：2分；</p>
		<p>卫生管理控制方案（0-8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卫生管理控制方案（包含餐具卫生，食品卫生，人员卫生，环境卫生等）</p> <p>1.方案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8分；</p> <p>2.方案内容较详细、合理、可行得：5分；</p> <p>3.方案内容不太详细、不太可行得：2分；</p>
		<p>餐厅环境管理方案（0-8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餐厅环境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整体环境、日常保洁、垃圾清运等）</p> <p>1. 方案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8分；</p> <p>2. 方案内容较详细、合理、可行得：5分；</p> <p>3. 方案内容不太详细、不太可行得：2分；</p>

		<p>节假日及突发应急供餐方案（0-8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节假日及突发应急供餐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节假日排班、食材提前采购库存方案、常规应急等）</p> <p>1. 方案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8分；</p> <p>2. 方案内容较详细、合理、可行得：5分；</p> <p>3. 方案内容不太详细、不太可行得：2分；</p>
		<p>保证工作人员个人卫生方案及保证措施（0-8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保证工作人员个人卫生方案及保证措施（包含但不限于：人员个人卫生、区域消杀、应急保障等）</p> <p>1. 方案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8分；</p> <p>2. 方案内容较详细、合理、可行得：5分；</p> <p>3. 方案内容不太详细、不太可行得：2分；</p>
		<p>食谱评分（0-6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食谱（包含但不限于：食谱品种、食物营养、食谱调整等）</p> <p>1. 食谱品种丰富多样、食物营养均衡、食谱调整备选方案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得6分</p> <p>2. 食谱品种相对丰富多样、食物营养相对均衡、食谱调整备选方案内容较详细、科学合理。得4分</p> <p>3. 食谱品种单一、食物营养不均衡、食谱调整备选方案内容不详细。得2分</p>
		<p>建议、投诉处理方案，人身安全、劳动防护、消防、治安及意外突发事件处理方案（0-7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建议、投诉处理方案，人身安全、劳动防护、消防、治安及意外突发事件处理）进行打分：</p> <p>1. 方案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7分</p> <p>2. 方案内容较详细、较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4分</p> <p>3. 方案内容合理、可行。得1分</p>
		<p>原材料采购管理方案（0-7分）</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采购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管理体系的完整、原材料源头把控、成本与风险管控等）。</p> <p>1. 方案内容完整、科学、规范、严谨、实用性强。得7分</p> <p>2. 方案内容科学、规范、严谨，但不够全面。得4分</p> <p>3. 方案有漏项、逻辑混乱、语言不够科学准确。得1分</p>

		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2.2.3	综合标的评标分值（0-10）	<p>服务承诺：（0-10 分）</p> <p>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科学、严谨得 10 分；</p> <p>2.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合理可行得 7 分；</p> <p>3.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需要进一步完善得 4 分；</p> <p>（包含但不限于卫生承诺、安全承诺、质量承诺、设备维护承诺等）。</p>
		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p>1.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p> <p>2. 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和综合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p> <p>3. 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p>		

2.2 计分方法

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的评分标准与办法及响应文件，进行计分；
2. 磋商小组对于资质等硬项指标进行统一认定；
3. 磋商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专家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4. 评分过程及结果，以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两位为准。

第三部分 合同条件及格式

合 同

工 程 名 称 ：

发 包 方（甲 方）：

承 包 方（乙 方）：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正式合同中标后双方协商签订

委托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受委托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洽谈协商,双方本着自愿、公平、互利、诚信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特签订以下合同:

一、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小写:___元/月)。

2、合同服务期:___年。

3、与本合同有关的伴随服务产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二、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合格标准,满足甲方需求。

三、服务要求:

3.1 服务时间:

早餐开餐时间:7:30至8:30;

午餐开餐时间:12:00至13:30;

固定开餐晚餐:夏令时:18:00-19:00 冬令时:17:30-18:30 (每天)

节假日开餐早午餐:早餐:7:30-8:30 午餐:12:00-13:30(周六、日及节假日)

乙方应完全按照餐厅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包括节假日)做好提供早、中、晚餐、办事处办公室通知安排的加班及因工作需要的应急就餐服务,严禁出现误餐或停餐现象。

3.2 服务内容:_____

3.3 设备维护使用:乙方定期对使用设备及用品进行安全检查,发现事故隐患及时通知餐厅对有关设备进行维修或更换,确保正常运行。乙方浪费食材的,乙方照价赔偿;每日操作前,由生产安全员对水、电、设备的检查,检查结果建立台账,并在经理监督下签字确认后,方可工作。

3.4 服务要求:_____

3.5 甲方提供待遇:甲方每月按合同支付乙方管理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应承担的所需各种税金、工人工资、服装费、管理费、办公费、工作人员险金、职工应得福利等费用,甲方提供早午晚用餐、部分值班人员住宿。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提供其他任何费用。

3.6 工作人员要求：工作人员须 100%持健康证上岗，仪表端正，没有犯罪前科。乙方负责拟订从业人员的年度培训计划；组织从业人员进行工作人员服务烹饪、设备安全操作、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和考核。

3.7 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就餐人员食物中毒或/和因乙方自身管理存在问题，被有关部门要求停止生产和/或进行整顿的；第一次，甲方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警告并限期要求乙方整改直到甲方满意；第二次，甲方可以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万元整；第三次，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扣除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

3.8 乙方和/或乙方员工出现围堵、信访、静坐、拉条幅、写标语等情形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3.9 其他：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中标价即为签约合同价，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需各种税金、工人工资、服装费、管理费、办公费、工作人员险金、职工应得福利等，供应商报价应考虑一切风险因素，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四、服务地点及内容：

1、服务地点：_____。

2、服务时间：_____。

3、服务内容：法定工作日（具体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为准）在食堂内提供早、中、晚餐、办事处办公室通知安排的加班及因工作需要的应急就餐服务。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1、付款方式：按月支付

2、甲方支付乙方的服务款包括人工费、管理费、服装费等全部费用。乙方需提前 5 个工作日提供等额正规有效结算票据。

乙方收款账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3、乙方开票信息：

名称：税号：

六、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违约责任：(1)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服务要求完成工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

同要求 完成服务工作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未正常提供服务天数的服务费总金额支付违约金；
经甲方提醒后， 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而
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

2、甲方违约责任:

(1) 除因乙方原因外，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七、争议解决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认真地履行合同,如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造成不能履行合同,
经双方协商或有关机关证明,可免于承担责任。

2、合同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
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八、其他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修订,协商不成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

2、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_____

乙方:

地址:_____

地址:

甲方代表:_____

乙方代表:

电话号码:_____

电话号码: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协商签订为准。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 1、**早餐自助**（周一至周五 7:30-8:30）：两风味小炒、一粥、两主食、鸡蛋。
- 2、**午餐自助**（周一至周五 12:00-13:30）：一荤三素、一甜一咸两汤、大米、馒头、面条、时令水果。
- 3、**固定晚餐**（夏令时:18:00-19:00 冬令时:17:30-18:30）：馒头，一荤一素菜，一汤。
- 4、**节假日早午餐**（周六、日及节假日早餐:7:30-8:30 午餐:12:00-13:30）：早餐:两风味小炒、一粥、两主食、鸡蛋 午餐：一荤三素、一甜一咸两汤、大米、馒头、面条、时令水果。
- 5、双休日、节假日须有管理人员值班，随时接收工作。

二、暂定供餐人员数量及服务天数：

- 1、**早餐自助**：暂定供餐人员数量：110 人，暂定服务天数：248 天；
- 2、**午餐自助**：暂定供餐人员数量：110 人，暂定服务天数：248 天；
- 3、**固定晚餐**：暂定供餐人员数量：8 人，暂定服务天数：365 天；
- 4、**节假日早午餐**：暂定供餐人员数量：8 人，暂定服务天数：117 天。

三、服务人员要求：

1、外包服务商派驻的人员（厨师、餐饮服务人员等）应经过采购人同意，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调整人员，派驻的人员不少于 4 人。

2、厨师要求：

- 2.1 基本素质：有责任心、事业心强、吃苦耐劳、爱岗敬业、廉洁自律；
- 2.2 自然条件：五官端正、身体健康；
- 2.3 专业资格：具有健康证；
- 2.4 相关知识要求：熟悉掌握各项餐饮制作工艺和流程，熟悉餐饮管理方面的卫生管理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3、餐饮服务人员要求：

- 3.1 基本素质：有责任心、事业心强、吃苦耐劳、爱岗敬业、廉洁自律，具有良好的组织管理能力和协调能力；
- 3.2 自然条件：五官端正、身体健康；
- 3.3 专业资质：厨师长具有相应的工作经验和经历，持有健康证；
- 3.4 相关知识要求：具有丰富的餐饮服务、成本控制、食品营养卫生等餐饮专业知识，熟悉餐饮管理方面的卫生管理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四、管理模式

1、外包服务商责任：

- 1.1 负责餐厅餐厨人员及设备维护人员的配置及管理，并承担餐厅食材费、人工费、卫生费、易耗品

等；

1.2 负责原材料采购、加工、烹饪、售卖等相关服务工作；负责餐厅整体布局优化、环境美化等相关工作；

1.3 负责餐厅安全管理工作，含食品安全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等相关工作；所有设施设备的管理及日常清洁维护，着重保障机械设施设备的正常、安全使用。

1.4 外包服务商需具有稳定可靠的主副食品供应基地。承诺同意由采购人对其提供的食材进行监管，由外包服务商负责采购。外包服务商负责检查食材的卫生及质量，以确保原料质量。为保证食品原料的品质，供应商须按照国家及地方标准提供相应产品的所需合格证明，同时须接受和配合采购人对原物料质量的检查。

1.5 采购人提供食堂场地、桌椅、大型厨具（如灶台、蒸箱等）等硬件设施，食堂运营中产生的水、电、燃气费由采购人承担。

1.6 外包服务商依据采购人确定的供餐形式和服务需求，从专业营养角度针对性设计营养菜式和菜单制定，从管理规范角度合理规划现场服务流程。

五、其他

1、双休日、节假日须有管理人员值班，随时接收工作。

2、服务期内采购人定期组织职工进行就餐满意度调查，满意度低于 85% 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整改及对其罚款，整改不到位的采购人可单方解除合同。

六、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以下方案：

1、食品安全、质量控制方案，食品存、留样管理方案

2、食堂安全生产、设备管理方案、卫生管理控制方案（包含餐具卫生，食品卫生，人员卫生，环境卫生）

3、餐厅环境管理方案

4、节假日及突发应急供餐方案

5、保证工作人员个人卫生方案及保证措施

6、食谱评分、建议、投诉处理 方案

7、人身安全、劳动防护、消防、治安及意外突发事件处理方案

8、原材料采购管理方案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磋商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
- 五、资格承诺声明函
- 六、服务承诺与方案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九、其他材料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磋商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你方（项目名称）磋商文件，我方针对该项目的初次磋商报价为人民币：（大写）（¥），并授权（姓名、职务）作为全权代表负责解释响应文件及处理相关事宜。

据此函，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维护期内完成。
-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5、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6、与本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如下：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服务期	
投标质量	
磋商有效期	
需要说明的问题 及承诺	

磋商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名称	餐费标准(人/元)	就餐人员数量(人)	暂计服务天数(天)	就餐费用合计(元)	备注
1	早餐自助		110	248		
2	午餐自助		110	248		
3	固定晚餐		8	365		
4	节假日早 午餐		8	117		
5	合计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3. 依据（郑财购〔2021〕12号）文件精神以上资格承诺声明函资料实行“信用+承诺”准入制无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六、服务承诺与方案

(格式自拟)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此表必须填写，不填写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注：如若不是，上表可不填写，但不得删除其内容。

九、其他材料

磋商供应商认为与本次磋商有关的资料复印件。